

瑞丽市财政局文件

瑞财社〔2023〕0642号

瑞丽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疫情防控财力补助预算资金的通知

中国共产党瑞丽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：

根据《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疫情防控财力补助预算资金的通知》（德财社〔2023〕101号），经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，现下达你单位2023年中央疫情防控财力补助预算资金-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防治资金（政法委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）246785元。

该项资金收支请列入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”，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。

请你单位切实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评价，严格按照项目要求认真抓好落实，严禁挤占、挪用、确保专款专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防治资金支出经济分类明细表
2.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本局国库股。

瑞丽市财政局

2023年7月5日印发

附件 1：

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防治资金支出经济分类明细表

金额：元

序号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金额
1	50205 委托业务费	30227 委托业务费	234,085.00
2	50306 设备购置	31002 办公设备购置	12,700.00
合计			246,785.00

附件 2:

绩效目标表

(2023 年度)

项目名称	瑞丽市 2021 年瑞丽市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郑伟 18108896667
主管部门	瑞丽市委政法委		实施单位	瑞丽市委政法委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24.6785	
	其中:财政拨款		24.6785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用于全市网格化管理工作构建,通过建设网格化管理工作,不断提升疫情防控网格化工作规范化、精细化水平,以点带面推动全市基层治理能力水平提升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瑞丽市网格化工作正常开展	≥85%
			购置高速路口扫码枪 14 台/3000 元	完成 90%
		质量指标	通过建设网格化管理工作,不断提升疫情防控网格化工作规范化、精细化水平。	90%以上
			做好疫情防控网格化宣传工作	90%以上
		时效指标	支付 2021 年全年开展网格化工作费用	2023 年 12 月以前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建立瑞丽市网格化管理工作体系和制度	90%以上
			做好疫情防控网格化工作	90%以上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广大人民群众满意度	90%以上
			网格内群众满意度	90%以上